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株洲市荷塘区自然资源局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荷塘区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协助编制和实施区级国土空间规划。参与辖区内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参与辖区内其他规划编制审查。执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二）承担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相关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相关工作；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承担集体土地上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权籍调查、确权登记和权属纠纷调处工作；配合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和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承办闲置土地处置的具体工作。

（三）承担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承担辖区内园区基础设施类用地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个人住宅的危房改建审查工作；负责辖区内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农村村民住宅建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的审查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和不占用耕地的临时用地审批工作。

（四）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负责辖区内征地拆

迁、工业用地出让、转让和园区土地储备相关工作。

（五）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以及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相关工作。参与辖区内矿业权出让、转让的前期工作，做好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相关工作；做好辖区内测量标志的普查和维护。

（六）指导全区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工作。指导森林公园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森林分类区划界定，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承担森林资源有偿使用和林地综合开发利用工作；负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

（七）参与辖区范围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相关工作，做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执法监察相关工作。

（八）做好群众来信来访、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诉讼、依申请听证等工作。

（九）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等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工作。

2. 机构情况

荷塘区自然资源局成立于 2019 年，是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辖二级机构，接受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荷塘区政府双重领导，为正科级单位，目前在株洲市荷塘区新华东路 218 号办公。内设股室 8 个，分别为：办公室（财务）、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股、矿产管理和地质环境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耕地保护股）、林业股、空间规划股、法规股（信访股）、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股。

3. 人员情况

编制人数 37 人，现有在编人员 37 人，与上年一致。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全年预算收入 1349.89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3.35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66.54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0 万元。

2021 年支出 1066.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7.09 万元，项目支出 229.19 万元，结余结转 283.61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

整体绩效目标：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确保耕地占补平衡。进一步增强供地能力，促进辖区经济建设发展，保障建设用地需求，认真做好土地报批工作。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开展全方位动态巡查，保持常态化的建设用地执法监管，及时发现并有效制止各类土地违规违法行为。加强汛期地质灾害隐患的巡查、排查和监测，有效预防或减少辖区内地质灾害的发生。加强不动产登记业务学习，认真执行新的不动产登记制度，不断完善土地登记发证业务。加强征地拆迁工作，切实保障省、市、区重点项目的用地需求，加大征地拆迁工作力度，确保项目有地用，按时完成拆迁腾地工作。启动《仙庾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2016 年修订

版)修改工作,对涉及仙庾镇仙庾岭村等5个村的村级综合服务平台等5个项目类型,共计20个项目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持续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出色完成仙庾岭村及黄陂田村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同时,进一步选取蝶屏村、联星村和亭子前村继续开展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工作。完成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土地出让(工业)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辖区内植树造林和森林防火,绿化面积不减少,无大型责任火灾,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减少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率。

整体绩效完成情况、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

结合原“新材料城”概念和“两城”规划的发展愿景,通过了我区5054公顷集中建设区+弹性发展区空间范围的划定方案,为我区社会经济发展预留了空间。通过向省市主管部门汇报和举证,保留原仙庾岭风景名胜区性质不变,不纳入国家生态保护红线,为以耕食小镇建设为中心的片区文旅休闲康养业态争取了发展空间。

已批回余湾路等8个交通配套项目,批回土地总面积120.6亩。黄泥塘路等5个项目345.5亩已上报省厅,预计12月底批回。三一铁路专线等2个项目33.7亩已上报省厅。

完成中大机械等6个工业用地项目的出让,成交面积318.67亩,成交价款10323万元。出具了瑞美包装等12宗

用地蓝线及规划条件，总用地面积约 972 亩。核发了三一等 5 个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了宏远机械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2 份，总建筑面积约 231631 平方米。

2021 年共收到月度卫片图斑 157 个，面积 898.3 亩，共发现违法图斑 8 处，面积 14.1 亩，其中耕地 10.6 亩，通过整改已恢复 4 处，由森林公安立案查处 1 处。省厅下发闲置土地处置任务 5 宗，面积 31.0317 公顷。目前已开工建设 1 宗，面积 2.2754；已报市局收回 1 宗，面积 18.0248 公顷；已下达闲置土地认定书、听证告知书 3 宗，面积 10.7315 公顷。做好批而未供及“净地”攻坚工作，已完成约 674 亩批而未供处置任务，目前 10 个项目约 813 亩正在挂牌公示中，完成 6 个项目的“净地”攻坚任务。

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坚决保护耕地，全面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自查整改工作，督促责任单位完成了省委巡察期间发现的 4 处被基本农田的治理修复。坚持绿色发展，辖区内 2 家发证矿山均已创建成为省级绿色矿山；全力开展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工作，完成我区 4 个矿点、共计 13.82 公顷的生态修复工作任务，剩余 8 家已关闭注销矿山、共计 18.02 公顷的生态修复方案，已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准备逐年实施。加强了矿山企业的动态巡查力度，矿山巡查共计 20 余次。

按时完成三调工作并通过国家复核验收。持续推进房地

产办证遗留问题化解工作，基本完成佳安名苑和金域半岛二期 800 户业主发证，金科公司建设的安置房项目中 2 个项目已发不动产总证，正在陆续分户发证，另一个项目也进入总证核发阶段，按时完成“民生 100”和“为民办实事”工作目标。高效完成农房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已发放农村宅基地房屋不动产登记证 3663 本。

全面抓好地灾防治工作，主汛期实行领导带班、双人双岗 24 小时值班制度，先后 30 多次巡查辖区内地灾隐患点，汛期未出现伤及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的大型地质灾害。全面完成了金塘村藕塘组滑坡地质灾害治理。

“3.12”植树节期间，接收社会义务植树 2400 余株，植树面积 35 亩。积极开展古树名木普查核实工作，我区 39 株古树状态良好，政府认定公布工作已完成，古树名木挂牌工作正在进行中。做好森林防火工作，配合区应急局等部门建立森林火灾防治和应急处置体系，通过领导带班，网格化管理协调，加强全区特别是仙庾岭风景名胜区和婆仙岭森林公园的森林防火力度。争取上级资金开展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资金，今年申请获批 2021 年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专项资金 200 万元。

加快“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计划在 2023 年底前完成全区所有村庄“多规合一”规划编制，为农村宅基地管理和改革、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农业结构调整统筹布

局和乡村振兴提供规划基础。

2. 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各项绩效目标指标均完成，详见附件 1《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811.74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49.89 万元，执行数 1066.28 万元，预算执行率 83.09%。结余资金 283.61 万元，主要是因为：一是在职人员医疗铺底根据要求今年不能发放；二是项目经费结余，像生态保护修复治理专项、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自然资源业务及能力建设补助等资金耕地保护等，项目经费多是上年结转和本年追加的，多是需要 1 年以上才能完成，按照合同尚未支付的款项，需结转至下年使用。

4. 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固定资产原值 129.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1 万元，净值 26.2 万元。 我局国有资产的配置标准均符合资产管理规定，固定资产 管理实行专人负责制，对国有资产的台账登记和盘点工作落实到位，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使用管理规范、保管完整，实现了资产的动态监管，运行安全。

5. 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通过积极谋取发展空间，调整规划，为我区社会经济发展预留了空间；土地报批和园区工业用地出让保障了企业对土地资源的需求；严格执法和自然资源管理，治违控违工作

稳步推进，保证了土地资源的合法使用；开展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和关闭注销矿山，组织植树造林活动，保护了生态环境；持续推进房地产办证遗留问题化解工作和农房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地灾防治值班和巡察，建立森林火灾防治和应急处置体系，保障了人民财产安全；村庄规划编制为农村宅基地管理和改革、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农业结构调整统筹布局和乡村振兴提供规划基础。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年初无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项目为省级项目资金、上年结转的省级项目资金及区政府拨款用于项目支出的资金，每年按照要求另外进行绩效评价，在此不再重复评价。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总的来说，2021年我局依照职能，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比较突出的成绩。但也存在对做好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不够等问题，为进一步做好我局绩效管理工作，拟采取以下几项具体措施：

1. 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全局人员绩效管理意识和工作的重要性认识。

2. 进一步规范、优化绩效考核流程和评价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考核的作用。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荷塘区自然资源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811.74	1349.89	1066.28	10	83.09%	8.31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11.74	1283.35				
	上年结转资金		66.54				
	其他资金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确保耕地占补平衡。进一步增强供地能力，促进辖区经济建设发展，保障建设用地需求，认真做好土地报批工作。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开展全方位动态巡查，保持常态化的建设用地执法监管，及时发现并有效制止各类土地违法违规行为。加强汛期地质灾害隐患的巡查、排查和监测，有效预防或减少辖区内地质灾害的发生。加强不动产登记业务学习，认真执行新的不动产登记制度，不断完善土地登记发证业务。加强征地拆迁工作，切实保障省、市、区重点项目的用地需求，加大征地拆迁工作力度，确保项目有地用，按时完成拆迁腾地工作。启动《仙庾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2016年修订版）修改工作，对涉及仙庾镇仙庾岭村等5个村的村级综合服务平台等5个项目类型，共计20个项目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持续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出色完成仙庾岭村及黄陂田村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同时，进一步选取蝶屏村、联星村和亭子前村继续开展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工作。完成辖区内园区工业项目出具规划条件和蓝线，土地出让（工业）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用地管理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工作。辖区内植树造林和森林防火，绿化面积不减少，无大型责任火灾，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减少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率。				通过了我区5054公顷集中建设区+弹性发展区空间范围的划定方案。批回余湾路等8个交通配套项目，批回土地总面积120.6亩。黄泥塘路等5个项目345.5亩已上报省厅，预计12月底批回。三一铁路专线等2个项目33.7亩已上报省厅。完成中大机械等6个工业用地项目的出让，成交面积318.67亩，成交价款10323万元。出具了瑞美包装等12宗用地蓝线及规划条件，总用地面积约972亩。核发了三一等5个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了宏远机械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2份，总建筑面积约231631平方米。核查月度卫片图斑157个，面积898.3亩，共发现违法图斑8处，面积14.1亩，其中耕地10.6亩，通过整改已恢复4处，由森林公安立案查处1处。完成约674亩批而未供处置任务，目前10个项目约813亩正在挂牌公示中，完成6个项目的“净地”攻坚任务。全面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自查整改工作，督促责任单位完成了省委巡察期间发现的4处被基本农田的治理修复。完成4个矿点、共计13.82公顷的生态修复工作任务，剩余8家已关闭注销矿山、共计18.02公顷的生态修复方案，矿山巡查共计20余次。基本完成佳安名苑和金域半岛二期800户业主发证，发放农村宅基地房屋不动产登记证3663本。主汛期实行领导带班、双人双岗24小时值班制度，先后30多次巡查辖区内地灾隐患点。全面完成了金塘村藕塘组滑坡地质灾害治理。接收社会义务植树2400余株，植树面积35亩。争取上级资金开展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资金，今年申请获批2021年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专项资金200万元。加快“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计划在2023年底前完成全区所有村庄“多规合一”规划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防灾演练次数	≥1次	1次	3	3	
			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次数	≥1次	1次	3	3	
			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受众人数	≥500人	550人	3	3	
			国土规划巡察次数	≥90次	95次	3	3	
			开展森林防护重要性宣传活动场次	≥3场次	3场次	4	4	
			地质灾害巡察次数	≥60次	62次	4	4	
			植树基地建设	≥2个	2个	3	3	

			植树面积	≥30 亩	30 亩	3	3	
			村庄规划编制完成村	≥3 个	3 个	3	3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火巡察覆盖率	100%	100%	3	3	
			执法监察整改到位率	100%	100%	3	3	
			征拆面积完成率	100%	100%	3	3	
			科学合理性	国土资源规划科学合理，能够更为有效的提高国土资源的综合利用能力	科学合理，有效利用	3	3	
			合规性	国土资源规划程序符合规定程序，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	合规	3	3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是否到账	及时到账	到账及时	3	3	
		成本指标	是否超过预算支出	否	否	3	3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拆迁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保护	实现占补平衡	耕地面积没有减少，实现了占补平衡	10	10	
		可持续影响	是否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100%	5	5
	拆迁户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8.31

备注：1.“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2.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

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